

证券代码：300552

证券简称：万集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3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并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超过全体董事成员的半数。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相关法律法规、《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情参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刊载的《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将于 2022 年 4 月 9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巨荣云、施丹丹、黄涛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1 年度独立

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4,485.34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43.17%；营业利润 2,729.70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96.05%；利润总额 2,384.01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96.5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58.81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92.9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2,588,141.22 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82,355,651.11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报告期末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余额已经超过公司注册资本的 50%，当期未提取法定公积金，公司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为 42,588,141.22 元。

以《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披露日的公司总股本 213,133,11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4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8,525,324.48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送红股总额、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在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最新总股本计算的分配比例。

详情参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刊载的《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

了相关独立意见，详情参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刊载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详情参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刊载的《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详情参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刊载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控控制鉴证报告》。

7、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情参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刊载的《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详情参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刊载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8、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同意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2022 年薪酬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上浮或者下调，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薪酬根据薪酬绩效管理办法及公司 2022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上浮或者下调，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等管理

层实施薪酬发放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详情参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刊载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人民币 7,000 万元，期限一年。由法人代表翟军及其配偶范春阳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10、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原有未到期授信），期限一年。由法人代表翟军及其配偶范春阳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11、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情参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刊载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万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9日